

# 临淄区文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文物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临淄大道 308 号办公区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10607；电子邮箱：lzqwwj@zb.shandong.cn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临淄区文物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我局中心工作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坚持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区文物局结合区文物工作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9 条，其中机构职能 3 条、政府会议 7 条、招投标信息 1 条、公共资源配置 2 条、公共文化体育 6 条、重要部署执行公开 10 条、财政信息 4 条、管理和服务公开 7 条、业务工作 11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、政务公开保障机制 1 条、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2024 年度，区文物局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，与 2023 年受理信息公开的数量相同。

（三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。临淄区文物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形成各科室分工协作，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工作模式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审批手续，不断夯实各科室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。根据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安排专人参加业务培训，组织机关干部、事业单位职工学习政务公开的更新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进一步提升我局公开工作水平，以达到及时更新知识储备，提高业务技能的目的。

（四）加强公开平台建设。完善公开平台，提升服务水平，强化监督保障，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，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府信息的排查工作，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、及时性和科学性。强化主体责任、严把信息质量关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处理流程，严格落实三审制后，再及时进行网上公开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强化领导、科学部署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先后多次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，并对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督促和部署。问题销号、立行立改，对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反馈的问题认真对标对表，逐一整改。压实责任，强化工作保障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相关工作考核，建立监督评议制度，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，2024年度，临淄区文物局未因政务公开被追究责任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<b>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9		
<b>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		
行政强制	0		
<b>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</b>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情 况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和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 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尽全面，时效性有待提高。二是公开形式不够多样化，受到技术和资源等方面的限制，公开形式仍需进一步丰富和完善。

### 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坚持问题导向，加强信息公开时效性。以广大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为突破口，从群众视角着力强化政策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提高政民互动水平和为民服务时效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政府工作推进落地的支撑作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二是加强联动协调，丰富公开形式。通过加强对全体干部职工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，更好地按分工提供专业化、高质量的信息初稿，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2024年，通过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3件，公开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4件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

发”的程序，由分管领导加强督查落实，定期巡查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各栏目及时更新。

（四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2024年度，临淄区文物局严格落实《2024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工作要求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，将政务公开与人民所需、工作实际紧密结合。